

莱山区第九小学体育课安全管理制度

体育教师上体育课要做到：

- 1、上课集合整队，记录考勤；切实加强责任心，对学生进行必要的安全教育。
- 2、合理安排运动量和运动强度，关注体质较弱学生、特异体质学生和特体学生。不能上体育课的特质学生必须和班主任沟通。
- 3、室外课一定要做好充分的准备活动；对服装、鞋不符合上课要求的学生要求其予以更换。
- 4、讲明动作要领，做出动作示范，提出具体要求、注意事项等，并加强安全保护。
- 5、发现有学生打闹或做出危险动作，要马上纠正或制止。
- 6、下课集合整队，做简单讲评；若发现学生身体有强烈的不良反应，要及时通知校医和班主任。
- 7、如果体育课上，发生学生呕吐、晕倒、受伤等突发情况应立即采取以下处置措施：
 - a、迅速通知校医、班主任（相关领导）和学校领导。

b 、校医对病（伤）学生做出初步诊断及必要的处置，事后要及时做好学生病（伤）情及临时处置情况的记录，并上报学校。

c 、如果学生病（伤）情况较为严重，要立即送往就近医院进行诊治或抢救。

d 、班主任（相关领导）要及时将学生病（伤）情况通知到学生家长，学校领导视具体情况上报教委相关部门。

e 、体育教师事后及时写出现场情况书面报告，并上交学校。

8 、学校根据国家有关政策法规，对学生在体育活动或体育课中发生的突发事件进行善后处理。